

证券代码：000545  
057

股票简称：金浦钛业

公告编号：2024-

##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本次司法拍卖标的为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钛业”或“公司”）控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集团”）持有的公司 30,000,000 股股份，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的 8.87%，占公司总股本的 3.04%。

2、如本次司法拍卖最终成交，金浦集团将被动减持本公司股份，减持后金浦集团仍持有公司股份 308,101,44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22%，仍为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司法拍卖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金浦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中被司法冻结及司法标记股份比例达到 10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金浦集团持有的公司 30,000,000 股股份于 2024 年 6 月 14 日 10 时至 2024 年 6 月 15 日 10 时在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淘

宝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上进行了第一次公开拍卖。根据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显示的拍卖结果，本次拍卖已流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流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6）。

近日，公司通过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拍卖公告（（2024）浙01执84号）获悉，公司控股股东金浦集团持有的公司30,00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市场价：63,000,000元，起拍价：51,030,000元，保证金：2,551,500元，增价幅度：200,000元（或整倍数）。具体情况如下：

## 一、股东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 1、本次股东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拍卖时间	拍卖机关	原因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是	30,000,000	8.87%	3.04%	否	2024年7月5日10时至2024年7月6日10时止（延时除外）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执行
合计	--	30,000,000	8.87%	3.04%	--	--	--	--

### 2、控股股东股份累计拍卖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除本次30,000,000股公司股份将被司法拍卖外，不存在其他股份被拍卖的情形。

## 二、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司法拍卖系申请执行人浙江新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与被执行人金浦集团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一案（（2023）浙民终 741 号），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根据有关法律的规定作出相关裁定。

2、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金浦集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公司与控股股东金浦集团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上述事项对公司治理及日常生产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3、金浦集团持有的公司股份中被司法冻结及司法标记股份比例达到 100%，可能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影响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将持续关注此事项的进展，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配合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六月十九日